

国家名录

NATIONAL LIST



298 蒙古族搏克

时间: 2006年

类别: 杂技与竞技

地区: 内蒙古

编号: VI—16

申报地区或单位: 内蒙古自治区

“搏克”为蒙古语，意为摔跤，它是蒙古族“男儿三艺”之一，属蒙古族传统的体育项目。搏克已有近两千年的历史，西汉初期开始盛行，元代广泛开展，至清代得到空前发展。现在在内蒙古自治区各地尤其是锡林郭勒盟、通辽市、呼伦贝尔市、巴彦淖尔市、鄂尔多斯市、阿拉善盟等地都有流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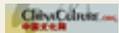
搏克运动的比赛形式古朴而庄重。按蒙古族传统要求，参赛选手上身穿牛皮或帆布制成的“卓得戈”（紧身半袖坎肩），裸臂盖背，“卓得戈”边沿镶有铜钉或银钉，后背中间有圆形的银镜或“吉祥”之类样字，腰间系用红、蓝、黄三色绸子做的“策日布格”（围裙），下身穿用32尺或16尺白布做成的肥大“班泽勒”（裤），“班泽勒”外套一条绣有各种动物或花卉图案的套裤，脚蹬蒙古靴或马靴。优胜者脖颈上配套五色彩绸制成的“将嘎”（项圈）。它是搏克手获胜次数多少的标志，获胜次数越多，“将嘎”上的五色彩绸条也越多。

搏克比赛在悠扬激情的“乌日亚”赞歌声中开始，比赛场地无特殊要求，有一块平坦草地或土质地面即可举行。选手们挥舞着壮实的双臂，跳着模仿狮子、鹿、鹰等姿态的舞步入场。比赛规则简单明了，不限时间，参赛者也不分体重，膝盖以上任何部位着地为负。

搏克运动要求选手腰、腿部动作协调配合，在对抗中充分显示自己的力量和技巧。从事搏克运动能发展力量、灵敏度、速度、耐力等方面身体素质，并能培养人的机智、勇敢、顽强等

相关传承人:

相关链接:



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网版权所有 Copyright© 2006 备案序号:京ICP备06042631号
网站地图 | 收藏本站 | 联系我们 | 关于我们 | 版权与免责声明测速